

推动长江经济带生态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建设

智库对话

不久前，习近平总书记在进一步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强调，增强区域交通互联互通性、政策统一性、规则一致性、执行协同性，稳步推进生态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建设，促进区域协调发展。长江经济带正逐步成为生态更优美、交通更顺畅、经济更协调、市场更统一、机制更科学的黄金经济带。重庆作为长江上游重要节点城市和长江经济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推动长江经济带生态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建设中该如何作为？围绕这一话题，重庆日报专访了相关专家学者。

主持人 王贵江 本报编辑

访谈嘉宾 邓宏兵 全国经济地理研究会副理事长兼长江经济带专业委员会主任，中国地质大学区域经济与投资环境研究中心主任、教授
李晓燕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生态文明研究所副所长（主持工作）、研究员
彭国川 重庆社会科学院生态与环境资源研究所所长，重庆市首批新型重点智库生态安全与绿色发展研究中心首席专家、研究员

推动长江经济带“两个共同体”建设的深意

重庆日报：推动长江经济带生态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建设有何重要意义？

邓宏兵：长江经济带人口和生产总值均超过全国的40%，横跨东中西三大板块，覆盖了上海、江苏、湖北、江西、重庆等11个省市，发展潜力巨大，承载着联通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助力构建新发展格局的使命。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有利于走出一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让中华民族母亲河永葆生机活力，真正使黄金水道产生黄金效益；有利于挖掘中上游广阔腹地蕴含的巨大内需潜力，促进经济增长空间从沿海向沿江内陆拓展，形成上中下游优势互补、协作互动格局，缩小东中西部发展差距；有利于打破行政分割和市场壁垒，推动经济要素有序自由流动、资源高效配置、市场统一融合，促进区域协同发展；有利于优化沿江产业结构和城镇化布局，建设陆海双向对外开放新走廊，培育国际经济合作竞争新优势。

彭国川：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事关全国发展大局，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具有举足轻重的战略地位。当前，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正处于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取得的成效还不稳固，客观上也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推动生态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建设是实现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是实现长江流域“共抓大保护”的必然要求。推动生态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建设内在要求从生态系统整体性和长江流域系统性着眼，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以及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水上陆上系统治理，实现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的整体性改善和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的整体性提升。二是实现长江经济带协同融合的必然要求。推动生态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建设，促进生态共治利益共享，能有效协调不同利益诉求，推进地区局部利益与流域整体利益的统一，实现区域间错位发展、协调发展和有机融合。

重庆推动长江经济带“两个共同体”建设的优势

重庆日报：重庆在推动长江经济带生态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建设中有何优势？

李晓燕：一是政策叠加优势。重庆集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国家级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长江经济带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于一体，政策集成效应已经显现。二是区位优势。重庆地理位置优越，地处长江上游地区，是长江经济带的门户城市，依托长江黄金水道，以中欧班列（重庆）、西部陆海新通道等为支撑的连接中国内陆和东南沿海地区的重要通道已全面形成。三是生态建设优势。在生态保护方面，重庆已建成66万亩长江重庆段“两岸青山·千里林带”，提前完成长江禁捕退捕任务。在生态修复方面，成立了重庆市三峡水库消落区保护与治理研究中心，启动了万州区、云阳县、巫山县等不同类型生态修复试点示范项目。

彭国川：一是生态优势。重庆山水林田湖草等生态要素齐备，森林资源、水资源等生态资源丰富。重庆是长江上游重要的生态屏障，三峡库区是全国最大的淡水战略储备库，维系着全国35%的淡水资源涵养和长江中下游3亿多人的饮水安全，对长江中下游地区生态安全承担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二是区位优势。重庆作为我国中西部地区唯一的直辖市、国家重要中心城市，是西部大开发的重要战略支点，处在“一带一路”与长江经济带的联结点上，在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中，具有非常重要的区位优势。三是产业优势。重庆是全国六大老工业基地之一，工业门类齐全、工业基础雄厚，为长江经济带产业合作奠定了良好基础。此外，重庆还具有丰富的生态文明制度创新实践，在全国率先建立法院组织机构“全覆盖”的专门化体系等，为推动生态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建设积累了宝贵的经验。

协同联动加快建设长江经济带生态共同体

重庆日报：如何进一步加强与沿江城市在长江生态保护方面的协同联动，推动建设长江经济带生态共同体？

邓宏兵：一是加强政策沟通和协调。重庆要与其他沿江城市共同制定长江生态保护的规划和政策，形成统一的生态保护标准和要求，确保各地在生态保护方面行动一致。二是促进资源共享和互补。重庆可以与其他沿江城市共享生态保护的资源和技术，通过资源互补，提高整体的生态保护能力。加强与上下游地区的能源合作，提高煤炭清洁利用效率，推进多能互补和源网荷储一体化，确保能源供应稳定。三是推动产业协同发展。重庆可以与其他沿江城市共同推动绿色产业发展，推动产业转型、产业分工和优化布局，推动创新型要素向内地转移，带动长江经济带中上游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提升，带动长江经济带整体共享绿色

发展利益，实现区域间共生共利共赢。

李晓燕：一要夯实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重庆必须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突出位置，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把绿色低碳发展贯彻到城市发展的每一个角落。二要确保上游地区的生态建设与保护得到公平合理的回报。重庆应在长江经济带范围内推动统一的生态补偿标准，确保上游地区在进行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生态保护工作时，能够得到合理补偿，形成有效的经济激励，提高沿江各地区在生态保护上的积极性。三要加强与沿江城市的生态环境治理合作。长江经济带涵盖了多个省市，为保证整个长江流域的生态安全，必须加强区域间的环境治理合作，包括加强监测预警信息的共享，建立污染物的联防联控机制，以及联合开展执法监管，确保长江经济带内部环境政策的一致性和执行力度。

发挥自身优势推动建设长江经济带利益共同体

重庆日报：重庆在发挥自身优势，推动建设长江经济带利益共同体方面该如何着力？

邓宏兵：一是深化与沿江城市的合作。重庆可发挥自身区位优势，深化与沿江城市的合作，共同开展产业协同、物流联运等领域的合作，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和互利共赢。二是建立环境治理体制机制。积极响应建立长江流域排污权交易机制，支持构建长江经济带中下游生态补偿机制，建立生态补偿资金分配标准。推动构建长江生态环境一体化、专业化、多元化保护格局，逐步形成以长三角、长江中上游、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三个国家级城市群和跨中、滇两个区域性城市群为主体，共同参与全流域产业分工合作、环境协同治理、科技创新合作、要素流动与资源整合等局面。三是推动跨境贸易和投资。重庆应抢抓长江经济带和共建“一带一路”区域定位，加强与沿江城市的物流合作，推动中欧班列、水路运输等跨境贸易方式的发展。四是加强人才引进和培养。重庆应加强文化和教育交流，促进沿江城市之间的人才流动和合作；建立人才交流平台，吸引国内外优秀人才来重庆工作和生活。

彭国川：一是高标准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维护好长江中下游乃至更大范围地区生态安全。全面开展生态系统修复，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一体化推进治水、治气、治土、治废、治塑、治山、治岸、治城、治乡，让一江碧水、两岸青山美景永存。二是打造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在推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中发挥示范作用。着力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更好辐射西部、服务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三是着力打造绿色低碳发展高地，推动长江经济带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壮大绿色低碳产业，建设长江上游制造业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四是着力实践探索创新，为建设长江经济带利益共同体贡献智慧。



资政参考

加快推动重庆制造业数字化转型

黎智洪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坚持把发展经济的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推进新型工业化”“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制造业已经成为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核心，是立国之本、强国之基、兴国之器。近年来，重庆主动塑造数字变革新优势，积极拥抱数字文明新时代，大力推动数字重庆建设，不断夯实数字化转型基础设施，加快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融合。当然，与上海、广东等先进制造业发达地区相比，重庆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仍存在一定的差距，面临着转型升级乏力、核心技术支撑不足、技术人才供给不够等问题，迫切需要在诊断评估重庆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水平的基础上，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加大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力度。

聚焦“企业”，全面提升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水平。培育打造一批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成功的标杆企业，打造一批综合性强、带动面广的示范场景，并通过在行业内示范推广，全面提升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推进。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赋予“重庆制造”新内涵，可聚焦电子、汽车摩托车、装备制造等传统支柱产业领域，支持企业进行数字化改造，实现生产制造的智能化、柔性化、透明化。二是着力培育制造业龙头企业。围绕“33618”现代制造业集群体系，引进和培育一批主业突出、核心竞争力强、辐射带动作用大的“链主”企业或行业领军企业。支持长安、京东方等龙头企业整合上下游企业入驻或建设特色产业园，支持“链主”企业搭建行业性工业互联网平台，引领全产业链数字化转型升级。三是打造“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梯队。每年筛选一批科技含量高、发展潜力大的优质中小企业，按照“四基”领域和33条重点产业链等产业领域建立梯度培育库，评估分析入库企业的发展现状，明确梯度培育重点方向，开展分级分类动态管理。

聚焦“链条”，加快推动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升级。一要完善制造业数字化产业标准体系。加强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针对制造业数字化改造的技术标准以及系统平台、设备接口标准不统一、互联互通难度大等现实问题，制定合理具体的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规划，鼓励支持第三方机构持续完善数字化产业标准体系，加快国家工业互联网、智能

制造等制造业数字化应用体系标准构建，积极协同推进技术标准、接口标准统一进程，促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渠道更加通畅。二要打造各种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平台。支持产业链“链主”企业、重点企业建设行业工业互联网平台，打造“一链一网一平台”生态，融通产业链大中小企业，全面提升融通协同能力，推动产业链供应链数字化升级。按照行业龙头企业“一企一策”、中小型企业“一园一策”、产业链供应链“一链一策”的转型路径，制定数字化转型路线图，明确转型目标及推进步骤，搭建各种数字化转型平台。三要构建更加完善的数字安全管理体系。要加快出台针对数据安全法律法规，通过法律保障数字信息安全，为制造业优化升级提供基础制度保障；要实施工业互联网企业网络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强化工业互联网平台及应用安全，建立健全平台及应用上线前安全检测机制，强化应用过程中用户信息和数据安全保护，保障企业“上云平台”安全。

聚焦“园区”，全面提升数字服务能力。一是打造制造业数字化示范园区。加快推动新型智慧园区平台建设及运营，以数字化赋能园区管理、服务能力提升和模式创新。制定推进园区数字化转型的发展路线图，明确数字化转型目标、技术架构、功能要素、主要任务和实施路径，引导园区管理者理解转型内涵，转变管理思维和发展理念。二是通过“一园一策”推动产业园和产业集聚区加快数字化转型。鼓励重点产业园区聚焦主导产业推进“平台+园区”“标识+园区”融合发展，整体提升园区企业数字化水平，增强产业集聚效应；面向产业园、产业集聚区制造企业，实施内外网升级和数字化改造，打通数据链、创新链、产业链，推动园区产业链企业整体数字化升级。三是打造集约联动的园区数字化平台体系。建设“园区大脑”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加快现有业务管理系统的整合优化、改造升级，拓展园区综合管理、政务服务、产业经济、科技创新等系统模块，丰富三维可视化、智能分析等功能；推动工业互联网平台进园区、进基地、进集群，加强园区管委会与城投公司、平台企业协同联动。

（作者系重庆市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研究员）

以构建数据流通制度助力智慧城市建设

徐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从数字化到智能化再到智慧化，让城市更聪明一些、更智慧一些，是推动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智慧城市建设是我国立足信息化、工业化和城镇化目标作出的重大战略选择，有助于我国实现数字经济纵深发展、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加快构建数据流通制度，能够切实解决智慧城市建设过程中的“数据孤岛”难题，盘活数据资源，释放数据价值，充分发挥智慧城市治理的精准性和预测性优势，让作为新质生产要素的数据能长久、稳定地驱动智慧城市建设。

加快构建个人数据流通制度，夯实智慧城市建设的资源“底座”。一是以保障个人数据权益和促进个人数据流通为目标，建立个人数据分类分级授权使用制度。在智慧城市建设过程中，建立个人数据分类分级授权使用制度，有利于在保护个人隐私的前提下充分释放个人数据的潜在价值，提高智慧城市的运行管理与公共服务水平，从而点对点地提升智慧城市中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应当按照数据特征、功能、内容、应用场景、存储维度等差异进行个人数据分类，再按照数据重要程度、风险等级等差异进行个人数据分级。二是设立个人数据信托及交易规则，鼓励个人数据信托与交易。健全个人数据交易规则，建立个人数据交易中的激励机制与安全保障机制，加强与个人数据交易相关的研究，探索能够平衡数据安全和经济收益的解决方案。三是在个人数据流通共享中，不可不采用隐私计算技术，实现数据“可用不可见”。在智慧城市的建设过程中，只有在保障个人数据安全的基础上挖掘个人数据中所蕴含的信息以及预测性规律，才能充分发挥个人数据的优势和潜能，从而构建智慧城市中以用户为导向、以需求为导向和以效果为导向的“感知体系”，不断夯实“智慧城市大脑”的数据资源底座。

加快构建企业数据流通制度，形成智慧城市建设要素“支撑”。一是积极探索企业数据产权制度，激励企业数据流通共享。应当明确企业数据的财产属性，并完善与之配套的产权制度。事实上，归属明确、合理使用且权益保护得当的企业数据产权保护制度之构

建，有利于激励企业数据的共享流通，进而激活数据要素潜能，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可靠的企业数据资源支撑。二是不断优化企业数据资产入表的相关规则，对“数据价值确定”难题进行“问诊把脉”。在智慧城市建设中，企业数据是最为宝贵的资产之一。继续深入探索企业数据资产入表的相关规则，有利于促进“数据价值确定”这个复杂难题的解决，鼓励企业数据要素的交易与流通，繁荣数据要素市场。三是制定企业数据向其他主体流通共享的具体规则，提高企业数据资源的配置和利用效率，促使其成为智慧城市建设和运行的“动力引擎”。企业控制着数字经济时代规模最大且价值最高的数据。应当尽快制定企业间的数据流通共享规则和企业向政府流通共享数据的规则，促使数量庞大且价值巨大的数据汇集于参与智慧城市建设的相关企业和政府部门，充分释放企业数据的经济价值、技术价值和治理价值，为智慧城市的精细化和协同化治理提供基本支撑。

加快构建公共数据流通制度，打牢智慧城市运行“基础”。一是继续深化公共数据开放，以公共数据赋能智慧城市建设。在明确公共数据开放范围的基础上设立公共数据标准体系，强化公共数据开放的质量管理，以标准化促进公共数据资源的深度融合和相关业务系统的互联互通。要持续完善公共数据开放平台，打破各行业、各部门和各领域间的“数据孤岛”，着力解决数据质量不佳等难题，实现公共数据的高质量供给，使公共数据真正赋能“智慧社区”“智慧医疗”“智慧教育”“智慧应急”“智慧交通”和“智慧警务”等专项工程建设。二是继续探索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实现智慧城市中的公共数据产品及服务的高效供给。鼓励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共同参与公共数据授权运营，促进跨领域、跨地区与跨主体公共数据融合应用。加强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监管，采取“政府部门主导+企业协同”的监管模式，使监管流程贯穿公共数据的全生命周期，包括公共数据的收集、存储、使用（加工）、传输（提供）、公开和删除等环节，以确保公共数据安全，从而为智慧城市建设提供稳定且高质量的公共数据产品与服务。

（作者单位：西南政法大学人工智能法学院，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21AFX021成果）

以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促进共同富裕

决策建议

许衍 陈晶晶

积极稳妥推广组建强村公司，通过抱团发展整合区域资源、提升动力能力和抵御市场风险。

适度整合内部资源资产。支持以村集体经济组织为主体，收储本村闲置农房、宅基地、林地、在收储方式上，既可以采用租赁的方式，也可以鼓励入股、保底分红等多种方式。支持在有条件的地方开展土地增减挂钩、占补平衡、进出平衡试点，增加的指标、收益主要用于支持本区域发展。把政府投资形成的资产交给集体经济组织来运营，实行“投改股”，把资产的使用权、处置权、收益权和分配权下放到村集体，同时保留相关部门联合监督审计的权利。要进一步利用好市区县两级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积极融入全国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市场，在乡镇一级开展资源资产盘点工作，支持市民下乡，与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发展新产业新业态。鼓励国有企业、农业龙头企业与村集体经济组织参股成立混合所有制企业，明晰所有权和经营权，提高集体资源资产的经营效益。

吸引各类人才创新发展。乡村振兴最缺的是人才，人才振兴和产业振兴互为因果。要利用好各种激励机制，为乡村留住人才，吸引各行各业的人才投入到乡村振兴的事业中来。发展农村集体经济，最重要的是要有一个好的带头人。要注重从本土人才、返乡人才、转业军人、大中专毕业生、农村致富“带头人”等群体中培养村党支部书记、村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同时要保障他们的待遇和福利水平，为他们干事创业解决后顾之忧。在县一级设立竞争性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创业发展基金”。支持第一书记履职尽责，带动村两委共同进步。培养管理能力强、经营水平高的农村经营管理人才，做强产业链，推动乡村

产业发展。支持各类人才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为平台进行创新创业。把村社建设、村庄发展、村庄经营结合起来，鼓励企业事业单位人员在保留原有待遇的基础上，竞聘农村职业经理人、乡村CEO。

数字赋能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结合数字乡村、智慧农业建设，打通“三资”管理、产权交易、财务审批系统，以服务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运营为目标，根据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实际需要，迭代开发实用性系统模块，为集体资产精细化管理、集体资源集约化利用、乡村治理现代化提升等提供数字化支撑。要加快推进“渝农经管”数智平台全覆盖，构建集体资产监管、产权流转交易、便捷金融服务等全链条数字化智能化高效运行体系，切实解决集体资产管理运营中的难点、堵点和痛点。开发“银农直联”功能，将村集体经济资金使用等审批事项由线下办理转为线上操作。对重点项目的采购、出入库、订立合同等过程根据时间线全程留痕，确保项目高效运行。分类建立资源资产电子台账，明确资源资产价值、地理位置、基础条件等信息，形成资产信息二维码和资源资产一张图。推动全市统一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建设，发挥价格发现功能，推动集体资产溢价增收。记录资产权属变更过程，做到权属变更全程可溯。推动纪委监委等部门充分利用好“渝农经管”数字平台，提高监管效率，更好地服务集体经济健康成长。

（作者分别系城口县农业农村委员会原主任、西南大学乡村振兴战略研究院特邀研究员；北京农大之家综合农协研究组成员、杭州土生管理咨询公司负责人）